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電訊及娛樂媒體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再經營中國內地之消防業務。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根據其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973,000港元流動負債淨值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依賴其銀行之財務支援。於二零零五年四月，本集團就一筆循環定期貸款向財務機構（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取得提供貸款協議書，為本集團提供一般營運資金。有鑑於此，董事認為憑藉本集團往來銀行及財務機構之持續財務支援，本集團將有充足之營運資金，於債務在可見將來到期時悉數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適當之做法。

3. 最近頒佈之會計準則產生之潛在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數項新製訂或經修改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提早採用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研究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惟未能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造成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改變日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重估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編製。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收入確認

貨品銷售之收益乃於交付貨品及業權轉移時確認。

租金收入（包括根據經營租賃租賃之物業預先開具發票之租金）按直線法基準在有關租約期確認入賬。

電訊服務、媒體及內容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入賬。

來自短期合約之收益及溢利乃於合約完成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參照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之利率累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折舊或攤銷乃按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考慮可收回價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計算。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5%或有關租賃之年期 (如較短)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至33%
汽車	20%

出售或報廢資產所得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就其投資潛力而持有之已落成物業，任何租金收入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投資物業乃根據結算日之獨立專業估值以公開市值列賬。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或虧絀按組合基準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或自有關儲備扣除，除非有關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填補虧絀，則超過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虧絀將於收益表扣除。倘先前於收益表扣除之虧絀隨後出現重估盈餘，則按之前扣除之虧絀於收益表計入盈餘。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應佔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將轉撥至收益表。

以租約持有之投資物業之未屆滿租期 (包括可更新期間) 如超過二十年將不予以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起初以成本值計算，並按其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如下：

特許權	20年
電纜使用權	14年
網頁軟件	5年

商譽

因綜合而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之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之差額。

因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撥充資本及以直線法攤銷按估計可用年期5至10年攤銷。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獨立呈報。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概無因收購產生任何商譽。

出售附屬公司時，計算因出售而產生之溢利或虧損亦包括應佔未攤銷商譽數額。

負商譽

負商譽乃指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當日應佔該附屬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高出收購代價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負商譽仍會留存在儲備，直至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收入。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將呈列為資產之減值，並將會根據產生結餘之市況分析確認為收入。倘負商譽可歸屬於收購日可預見之虧損或開支，該負商譽會於有關虧損或開支產生期間內確認為收入。其餘負商譽則按所收購之可辨認折舊資產之平均可使用剩餘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倘負商譽高出所收購之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之合計公平價值，負商譽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會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準則以重估金額列賬，此減值虧損被視為該準則下之重估減值。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故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逾該項資產倘於過往年份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計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準則以重估金額列賬，此減值撥回被視為該準則下之重估增值。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存貨

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預計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收益表中所報溢利淨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收益表內不可課稅及扣稅之項目。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差額而須支付或收回之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並可利用臨時時差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在一項交易中，如因商譽（或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時差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額對沖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檢討，並在應課稅溢利不可能足以恢復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年度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益表中扣除或計入收益表。倘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計入股本權益之情況（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除外。

租賃

持作融資租賃之資產

倘租賃之條款規定，與擁有權有關之風險及回報差不多全部都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租賃將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租人結欠之款項，乃按本集團於租賃中之投資淨額記錄為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收入將被分撥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按有關租賃之尚未償付投資淨額計算而產生之定期固定回報率。

經營租賃

所有其他租賃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租金乃按直線法於有關租賃年期內撥入收益表。

外幣

以外幣計價之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再換算為港元。因兌換而引起之溢利及虧損於收益表中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於綜合賬目時，本集團於香港以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本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綜合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被分類為股本，並撥入匯兌儲備中（如有），並於業務出售之年度確認為收入或列為開支。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均於產生之期間撥入收益表。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產生時列作開支，而員工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如有）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

5.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個業務部門，分別為物業投資、電訊及娛樂媒體業務。上述部門乃本集團呈列其主要業務資料之基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其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消防系統及設備之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附註6及29）。

於進行出售後，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下列持續經營業務分部：

- (i) 物業投資；
- (ii) 電訊服務，包括提供國際長途電話零售及批發服務；及
- (iii) 娛樂媒體服務，包括電訊增值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電訊	娛樂媒體	消防	抵銷項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743	4,434	31,665	9,424	-	48,266
集團內公司間之銷售	367	170	-	-	(537)	-
合計	3,110	4,604	31,665	9,424	(537)	48,266
分部業績	(1,467)	(10,765)	(71,586)	(1,313)	-	(85,131)
其他經營收入						397
未分配企業開支						(14,753)
經營虧損						(99,487)
財務費用						(2,350)
因出售已終止業務而產生之虧損						(1,006)
除稅前虧損						(102,843)
稅項抵免						12
除稅後虧損						(102,831)
少數股東權益						4,707
年內虧損淨額						(98,124)

分部間之銷售乃按成本加成法收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娛樂媒體 千港元	消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u>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資產</u>					
分部資產	133,762	9,512	16,774	-	160,048
未分配資產					10,138
資產總值					<u>170,186</u>
<u>負債</u>					
分部負債	1,629	7,253	14,904	-	23,786
未分配負債					99,009
負債總額					<u>122,795</u>
<u>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u>					
<u>其他資料</u>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4,697	2,238	11	6,946
未分配					567
					<u>7,513</u>
添置商譽	-	3,105	-	-	3,105
添置無形資產	-	3,486	777	-	4,263
分部折舊	1,549	1,273	577	493	3,892
未分配折舊					438
					<u>4,330</u>
商譽及無形資產攤銷	-	823	9,345	47	10,215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蝕	1,070	-	-	-	1,070
商譽減值	-	2,536	52,413	-	54,949
呆壞賬備抵	-	-	581	-	5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物業投資	電訊	娛樂媒體	消防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252	438	1,215	39,248	44,153
分部業績	(4,849)	(2,658)	(763)	(11,487)	(19,757)
其他經營收入					98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3,871)
經營虧損					(32,648)
財務費用					(883)
因出售已終止業務而產生之虧損					(14,309) (14,309)
除稅前虧損					(47,840)
稅項抵免					493
除稅後虧損					(47,347)
少數股東權益					620
年內虧損淨額					(46,727)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互相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娛樂媒體 千港元	消防 千港元		
<u>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資產</u>						
分部資產	137,877	525	76,048	24,982	239,432	
未分配資產					22,728	
資產總值					<u>262,160</u>	
<u>負債</u>						
分部負債	1,981	2,202	9,872	10,078	24,133	
未分配負債					100,385	
負債總額					<u>124,518</u>	
<u>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u>						
<u>其他資料</u>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898	212	1,011	277	9,398	
未分配					145	
					<u>9,543</u>	
添置商譽	-	-	62,264	-	62,264	
分部折舊	2,227	44	-	1,392	3,663	
未分配折舊					1,116	
					<u>4,77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5,704	-	-	-	5,704	
商譽及無形資產攤銷	-	-	519	4,005	4,524	
商譽減值	-	-	-	5,109	5,109	
呆壞賬備抵	190	-	-	1,169	1,359	
未分配呆壞賬備抵					1,783	
					<u>3,142</u>	
過時存貨備抵	-	-	-	1,863	1,8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及資產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其他地區、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日本。

本集團分部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及資產所在地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國內	美國	其他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持續經營業務	27,758	7,414	3,666	4	38,8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9,424	-	-	9,424
					48,266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續經營業務	1,278	67	4,707	1,450	7,50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1	-	-	11
					7,513
添置商譽					
	-	-	3,105	-	3,105
添置無形資產					
	-	3,486	777	-	4,2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資料 (續)

	香港 千港元	國內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	-----------	-----------	-----------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147,689	12,100	8,914	1,483	170,186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u>170,186</u>

	香港 千港元	國內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	-----------	-----------	-----------

截止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持續經營業務	3,908	997	4,90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9,956	19,292	39,248
			<u>44,153</u>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續經營業務	8,585	681	9,266
－已終止經營業務	94	183	277
			<u>9,543</u>

增加商譽

13,409	48,855	62,264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資料 (續)

	香港 千港元	國內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u>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資產總值			
－持續經營業務	222,280	14,898	237,17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4,982	24,982
	<hr/>	<hr/>	<hr/>
			262,160
	<hr/>	<hr/>	<hr/>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集團訂立銷售協議，售出附屬公司民信消防國際有限公司（「民信消防」）予上海萬安達民信消防系統有限公司（「上海民信消防」）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民信消防投資於主要在國內從事製造消防系統及設備之上海民信消防（「已終止經營分部」）。出售乃為帶來現金以供本集團擴充其他業務。出售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民信消防之控制權於當日移交予收購方。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已終止經營分部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業績，已包括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並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止年度 千港元
營業額	9,424	19,292
其他收入	39	91
經營支出	(10,737)	(30,570)
財務費用	(28)	(33)
除稅前虧損	(1,302)	(11,220)
稅項	-	-
除稅後虧損	<u>(1,302)</u>	<u>(11,220)</u>

年內，已終止經營分部動用了10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59,000港元）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淨額，動用1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提供183,000港元）有關投資活動。

附註29已披露已終止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出售民信消防產生1,006,000港元之虧損，即出售所得款項扣減該等附屬公司經調整債項豁免後負債淨額後之賬面值。出售民信消防產生之虧損概無稅項支出或抵免。

7.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2	7
管理費收入	385	973
	<u>397</u>	<u>98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經營虧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核數師酬金		
一本年度	572	602
一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2	-
	<hr/> 714	602
商譽攤銷		
(在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9,901	4,381
無形資產攤銷		
(在行政及經營開支扣除)	314	1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4,330	4,779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5,704
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	258	31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742	709
投資物業重估減少(在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1,070	-
匯兌虧損淨值	1	6
呆壞賬備抵	581	3,142
過時存貨備抵	-	1,86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6,373	18,061
僱員成本		
一董事酬金(附註10)	8,310	4,409
一其他僱員成本		
一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17,913	10,237
一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已沒收供款116,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271,000港元)	267	264
	<hr/> 26,490	14,910
及計入：		
虧绌過往已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投資物業之重估增值	-	1,66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財務費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334	174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2,016	709
	<hr/>	<hr/>
	2,350	883
	<hr/>	<hr/>

10.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僱員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1	120
	<hr/>	<hr/>
支付予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5,597	4,148
花紅	2,500	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58
	<hr/>	<hr/>
	8,169	4,289
	<hr/>	<hr/>
	8,310	4,409
	<hr/>	<hr/>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僱員 (續)

董事酬金 (續)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松田滄洲		
－薪金及其他利益	1,586	1,033
－留任及年底雙薪	200	83
－表現花紅	2,30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	-
	<hr/> 4,106	<hr/> 1,116
梁道光		
－薪金及其他利益	1,392	1,1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8
	<hr/> 1,404	<hr/> 1,168
張志輝		
－薪金及其他利益	1,08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
	<hr/> 1,089	<hr/> -
姚瀛輝		
－薪金及其他利益	1,539	1,9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	50
	<hr/> 1,570	<hr/> 2,0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僱員 (續)

董事酬金 (續)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周霽		
一袍金	60	60
長谷川敬二郎		
一袍金	21	-
陳天佑		
一袍金	16	-
杜景仁		
一袍金	44	60

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四名本公司執行董事 (二零零三年:三名), 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餘下一名最高薪人士 (二零零三年:兩名) 支付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1,011	8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7
	1,011	841

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屬以下範圍:

	二零零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三年 僱員人數
無 - 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稅項抵免計入以下各項：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一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2	493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中國企業入息稅作出撥備。稅項抵免指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抵免可按綜合收益表所列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02,843)	(47,840)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7.5%) 計算之稅項不可扣稅支出之稅項影響	17,998	8,372
毋須繳納稅項收入之稅項影響	(12,707)	(6,58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1	823
動用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12	493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稅短暫差額之稅項影響	332	-
其他	(5,595)	(2,610)
	(159)	-
本年度稅項抵免	12	49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報告期間之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稅項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785)	1,785	-
於年度綜合收益表內(列入)回撥	(753)	753	-
	<hr/>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8)	2,538	-
於年度綜合收益表內(列入)回撥	68	(68)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932	(932)	-
	<hr/>	<hr/>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8)	1,538	-
	<hr/>	<hr/>	<hr/>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用以對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56,74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5,696,000港元)。已就該等虧損8,7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501,000港元)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收益，故未能就餘額47,95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1,195,000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其他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期間屆滿之虧損12,00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量提轉。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可扣稅短暫差額為5,64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可對銷可動用可扣稅短暫差額，故並無就該等可扣稅短暫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依據之虧損		
一本年度虧損淨額	98,124	46,7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虧損 (續)

	股份數目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29,729,410	4,342,438,973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由於行使兌換權會減少每股虧損，故假設可兌換優先股及購股權尚未獲得兌換。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本公司
	租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334	16,215	872	28,421
添置	-	4,296	7	4,30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8)	-	3,641	48	3,689
自投資物業轉撥	43,950	-	-	43,950
出售	(5,000)	(1,959)	(226)	(7,185)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	(4,591)	(3,390)	(701)	(8,68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93	 18,803	 -	 64,496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198	12,190	436	15,8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8)	-	468	11	479
本年度撥備	1,825	2,437	68	4,330
出售	(1,667)	(1,529)	(193)	(3,389)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	(574)	(1,593)	(322)	(2,48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2	 11,973	 -	 14,75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11	6,830	-	49,741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6	4,025	436	12,5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賬面淨值包括：

	租賃土地及樓宇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下列地方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 國內	476	4,636
－ 香港	42,435	3,500
	<hr/>	<hr/>
	42,911	8,136
	<hr/>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42,43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作一間銀行所授信貸之抵押。

14.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35,266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43,950)
重估減少	(1,070)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246
	<hr/>

獨立專業估值師威格斯(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評估投資物業之價值。估值產生之重估減少1,07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重估增加1,666,000港元)，已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本集團旗下全部投資物業已根據經營租賃租出。

本集團將賬面值約為81,85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4,7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為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續)

於餘下各租期持有之投資物業(包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國內		
中期租賃	8,396	10,566
香港		
長期租賃	-	124,700
中期租賃	81,850	-
	<hr/>	<hr/>
	90,246	135,266
	<hr/>	<hr/>

15.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千港元	線路 使用權 千港元	網站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43	-	-	943
購買	-	-	777	77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8)	-	3,636	-	3,63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	(943)	-	-	(943)
	<hr/>	<hr/>	<hr/>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36	777	4,413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88	-	-	188
攤銷	47	254	13	31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8)	-	150	-	15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	(235)	-	-	(235)
	<hr/>	<hr/>	<hr/>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4	13	41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32	764	3,996
	<hr/>	<hr/>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	-	-	755
	<hr/>	<hr/>	<hr/>	<hr/>

本集團之全部線路使用權及網站軟件均向第三方收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商譽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70,77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28)	3,105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8,514)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369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033
本年度支出	9,901
年內出售時撇銷	(8,514)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54,949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36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45

由於香港及國內電訊增值服務之市況急速改變，特別是國內市場實行更嚴謹之法例規定，並延長批准推出新產品之週期，故管理層參照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之價值評估業務。因此，根據估計之價值，本集團確認娛樂媒體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52,4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夏威夷電訊附屬公司之日本策略性夥伴結束若干服務及更改提供服務之範疇，以重組其業務。日本夥伴重組業務導致該附屬公司之收益大幅下跌。管理層檢討該附屬公司之表現並參照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之價值及其後確認電訊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2,5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融資租賃

	最低應收租金	最低應收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之應收款項：			
一年內	252	-	18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19	-	1,240
五年以上	89	-	88
	1,760	-	1,515
減：未收取之融資收入	(245)	-	不適用
	1,515	-	1,515
最低應收租金之現值			
分析如下：			
應收之非即期融資租賃（於十二個月後到期）	1,328	-	
應收之即期融資租賃（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187	-	
	1,515	-	-

本集團為若干電訊設備訂立了融資租賃安排，為期5.5年，租賃附帶之息率於租賃期之合約日釐訂。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之息率為6%。融資租賃出租之資產並無估計無擔保剩餘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值	11,500	78,501
附屬公司欠款	22,000	22,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72,959	647,035
	<hr/>	<hr/>
	706,459	747,536
減：		
－ 投資成本減值虧損	–	(1)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撥備	(588,726)	(558,192)
	<hr/>	<hr/>
	117,733	189,343

附屬公司欠款乃無抵押，以6.5%利率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及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款項不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被要求償還，因此分類為非即期款項。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	
			應佔實際 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奧亮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繼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在香港持有投資物業
雅利富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60%	在中國持有投資物業
賀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60%	在中國持有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	
			應佔實際 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世澤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在香港持有投資物業
Sun Innovation Media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ellcast (Asi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37,525美元	- 99.93%	提供內容及資訊服務
Media Elite Limited (前稱Smart Drive Advertising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6,000美元	- 100%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雜誌出版
New Multimedi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提供內容及資訊服務
首通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i)	中國	1,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新動力科技有限公司(ii)	中國	人民幣 10,100,000元	- 51%	提供內容及資訊服務
創意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提供電訊服務
奧亮創意電訊 (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元葡幣	- 100%	提供流動電話及互聯網服務
Wide Profit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 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ircle Telecom USA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提供電訊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		業務性質
			應佔實際 股本權益	直接 間接	
Visual Paradise Inc.	美國	200,000美元	-	100%	提供內容及資訊服務
奧亮柏力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奧亮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提供管理服務
奧亮（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提供物業投資
Sun Innovation Leasing Limited (前稱為民信消防 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提供資本租賃服務
Mansion China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	60%	投資控股

(i) 首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ii) 深圳市新動力科技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除另行呈列者外，上述公司之營業地點與其各自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者乃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重要影響之附屬公司。各董事認為如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原料	-	733
在製品	-	822
製成品	-	1,263
	<hr/>	<hr/>
	-	2,818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2,818,000 港元以可變現淨值列賬。

20.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601	16,072	-	-
應收保留款項	-	1,673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963	5,198	76	202
	<hr/>	<hr/>	<hr/>	<hr/>
	10,564	22,943	76	202
	<hr/>	<hr/>	<hr/>	<hr/>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授予平均60天之放賬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結賬	2,110	5,000
31 – 60天	2,157	4,901
61 – 90天	1,632	2,937
逾90天	1,702	3,234
	<hr/>	<hr/>
	7,601	16,072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銀行存款（二零零三年：1,053,000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此外，本集團亦將約8,60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601,000港元）之存款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取得由該銀行發出之履約保證（附註35(i)）。由於未能確定就履約保證作出之抵押能否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解除，故有關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包括在本集團之有關結餘款額為以人民幣計值之1,32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78,000港元）。人民幣乃一種不可自由兌換之貨幣。

本公司

該筆款項乃為取得一間銀行發出之履約保證而抵押予該銀行之存款。

22.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9,199	9,944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0,262	13,136	2,884	2,125
	19,461	23,080	2,884	2,12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結賬		1,733		2,453
31 – 60天		774		1,418
61 – 90天		321		1,961
逾90天		6,371		4,112
	9,199		9,94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

該金額指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Sun Innovation Media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應付金額（附註24(b)）。

24. 借款－有抵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透支	-	4,978	-
銀行貸款（附註(a)）	33,334	15,583	8,000
財務機構貸款（附註(a)）	-	12,377	-
其他貸款（附註(b)）	1,000	35,000	1,000
	34,334	67,938	9,000
長期貸款即期部分	(14,784)	(12,439)	(8,000)
	(14,784)	(12,439)	(8,00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9,550	55,499	1,000
	19,550	55,499	1,000
			35,000

上述借款及透支之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要求或一年內	14,784	12,439	8,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834	1,579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820	5,115	-
五年以上	11,896	48,805	1,000
	34,334	67,938	9,000
減：流動負債項下顯示之一年內屆滿款額			44,947
銀行透支	-	4,978	-
銀行貸款	14,784	7,461	8,000
	14,784	12,439	8,00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9,550	55,499	1,000
	19,550	55,499	1,000
			35,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借款－有抵押 (續)

附註：

- (a) 銀行貸款及財務機構貸款乃以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銀行存款零港元(二零零三年：1,053,000港元)及賬面淨值總額為124,28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4,700,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3及14)。銀行貸款按年利率3%至5%(二零零三年：3%至5%)計息。
- (b) 其他貸款

本公司等額分兩期向第三方St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SIL」，本公司之股東)借入貸款70,000,000港元(「該貸款」)，藉以在二零零三年收購附屬公司集團，收購事項之代價為67,000,000港元。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提取第一期貸款35,000,000港元，而最後一期貸款35,000,000港元亦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提取。該貸款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到期，於首年按年利率3%計息，而其後則按年利率6%計息，直至到期日為止，並以本公司一間間接持有一項香港物業之全資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作抵押(附註34(b))。

根據與SIL訂立之貸款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向SIL授出一份不可轉讓購股權，有關購股權附帶權利，只要該貸款之任何款額仍未償還，則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前按每股0.02港元之價格認購最高達18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附註25(i))。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本公司與SIL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建議發行本公司股本中3,066,666,66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可兌換優先股」)，其兌換價為每股0.0225港元，以清償該貸款中之69,000,000港元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普通股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法定：				
於年初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 0.01港元，及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75,000,000,000	20,000,000,000	750,000	2,000,000
股份分拆 (附註(c)(i))	-	180,000,000,000	-	-
削減法定普通股股本 (附註(c)(ii))	-	(125,000,000,000)	-	(1,250,000)
法定普通股股本重新分類為 可兌換優先股 (附註(a))	(3,066,666,666)	-	(30,667)	-
於年終所有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71,933,333,334	75,000,000,000	719,333	7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每股 面值0.01港元，及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4,382,438,973	4,182,438,973	43,824	418,243
發行普通股 (附註(b)及(e))	718,450,000	200,000,000	7,185	20,000
削減已發行普通股之面值 (附註(c)(iii))	-	-	-	(394,419)
於年終所有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5,100,888,973	4,382,438,973	51,009	43,824

附註：

- (a) 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重新分類為71,933,333,33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及3,066,666,666股可兌換優先股，方法為將3,066,666,666股普通股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而現有已發行股份將持續列作本公司普通股股本 (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續)

- (b) (i)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公司按每股0.024港元發行47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向Circle Asia Inc.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重新名為Yasuko-No-Denwa, Inc.) 清償約11,400,000港元之債務。
- (i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SIL行使獲授之購股權按每股0.020港元認購本公司90,000,000股股份。
- (iii) 年內，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及一名客戶發行153,4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購股權行使當日之市價為0.020港元至0.086港元。
- (c)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批准資本重組計劃，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i) 拆細股份。據此，本公司之每股法定但尚未發行之股份已重新訂定及拆細為十股新股；
- (ii) 藉註銷125,000,0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2,000,000,000港元削減至750,000,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75,000,000,000股；
- (iii) 藉著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削減至每股0.01港元，以削減本公司股本中394,000,000港元；
- (iv) 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約257,000,000港元；及
- (v) 將上文第(iii)及(iv)項之總額合共約651,000,000港元用作撇減本公司約531,000,000港元之累積虧損，然後將餘款撥入實繳盈餘。
- (d)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1港元之價格發行2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當中包括131,021,160股普通股用以償還預先收取之租金，而另外68,978,840股普通股則用作向兩名前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續)

(e) 購股權計劃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三年	於二零零三年	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四年	於年內	於二零零四年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內授出	內失效	尚未行使	內授出	行使	內失效	尚未行使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類別：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附註f)

董事	-	87,600	-	87,600	242,200	(85,800)	-	244,000
僱員	-	33,350	(11,900)	21,450	94,600	(62,650)	(5,700)	47,700
客戶	-	5,000	-	5,000	-	(5,000)	-	-
	-	125,950	(11,900)	114,050	336,800	(153,450)	(5,700)	291,700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附註g)

354,930	-	(354,930)	-	-	-	-	-
---------	---	-----------	---	---	---	---	---

其他

策略聯盟 (附註h))	-	-	-	-	230,000	-	-	230,000
借貸人 (附註i))	-	-	-	-	180,000	(90,000)	-	90,000
	354,930	125,950	(366,830)	114,050	746,800	(243,450)	(5,700)	611,700

(f)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以配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變動。據此，本公司可向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任何行政人員及僱員，以及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計劃及獎賞。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向其僱員、執行董事及一名客戶授出購股權。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按每股行使價0.02港元授出，其中107,600,000份及6,450,000份購股權可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及兩年內行使。授出日期每股股份之市價為0.019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份購股權行使價0.022港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92,350,000份購股權，期限為兩年。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22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續)

(f)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及授出20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公司主席松田滄洲先生，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為0.020港元，期限為十年。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19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按每份購股權行使價0.020港元向本集團一名僱員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期限為兩年。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19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亦按每份購股權行使價0.0362港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1,750,000份購股權，期限為兩年。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36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亦按每份購股權行使價0.0346港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32,700,000份購股權，期限為兩年。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340港元。

(g)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過往年度，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八日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日向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有關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日後屆滿，每股行使價為0.1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354,930,000份購股權全部已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失效。授出日期之市價為0.045港元。

(h)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公司向策略聯盟Knight Assets Limited授出一份購股權，以要求本公司按每股0.0468港元發行及配發最多2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i)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向貸款人SIL授出一份不可轉讓購股權，該購股權附有權利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或之前及該貸款仍未償還前按每股0.02港元認購最多18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附註24(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儲備

	資本	實繳		
	股份溢價	儲備(a)	盈餘(b)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7,073	3,000	-	(522,558) (262,485)
資本重組 (附註25(c))	(257,073)	-	651,492	- 394,419
轉撥 (附註25(c))	-	-	(530,562)	530,562 -
本年度虧損	-	-	-	(46,727) (46,72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00	120,930	(38,723) 85,207
發行股份	9,295	-	-	- 9,295
本年度虧損	-	-	-	(98,124) (98,12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95	3,000	120,930 (136,847)	(3,622)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7,073	16,714	(537,086)	(263,299)
資本重組 (附註25(c))	(257,073)	651,492	-	394,419
轉撥 (附註25(c))	-	(530,562)	530,562	-
本年度虧損	-	-	(48,332)	(48,33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7,644	(54,856)	82,788
發行股份	9,295	-	-	9,295
本年度虧損	-	-	(97,277)	(97,27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95	137,644 (152,133)		(5,194)

附註：

(a) 資本儲備指於過往年度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之負商譽。

(b)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乃指有關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分拆及削減股份之資本重組計劃之淨影響 (附註25(c))。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儲備 (續)

(c)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下列各項：

- (i)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面值高出根據一項於一九九二年進行之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之款額；
- (ii) 誠如附註25(c)所述，根據資本重組計劃將651,492,000港元之款項轉撥入實繳盈餘；及
- (iii) 以實繳盈餘中530,562,000港元之款項抵銷本公司之累積虧損（附註25(c)）。

除保留溢利外，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實繳盈餘亦可供派發予股東。然而，倘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不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中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在派付股息後無力或將無力於負債到期時清償債務；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已變現價值因而低於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認為概無儲備以供派發。

27. 可兌換優先股

	二零零四年 可兌換 優先股數目	二零零三年 可兌換 優先股數目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於普通股重新分類（附註25(a)）	3,066,666,666	-
年終	3,066,666,66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可兌換優先股 (續)

	二零零四年 可兌換 優先股數目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3,066,666,666	69,000
年終	<hr/> 3,066,666,666	<hr/> 69,000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已發行3,066,666,666股可兌換優先股，以清還結欠Station之貸款69,000,000港元 (附註24(b))。

可兌換優先股之主要條款茲載列如下：

- 可兌換優先股在本公司清盤或發生其他事故時，可較本公司股本中之任何其他類別股份優先收取股息及獲發還股本。
- 遵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規定，每股可兌換優先股將有權收取累計年度股息 (按本金額之1%計算)，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開始，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為止；每滿一年後支付，惟無權收取任何進一步之股息分派。
- 可兌換優先股之持有人將有權由可兌換優先股之發行日期起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止任何時間內，按兌換價每股股份0.0225港元 (可予調整)，將彼等之可兌換優先股按100,000,000股或其完整倍數兌換成為普通股。
- 可兌換優先股之持有人將有權參與任何供股或提呈予股東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惟將無權在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除非在有關大會上將會提呈之決議案乃有關把本公司清盤或修改或廢除可兌換優先股持有人之權利，則作別論。
- 倘可兌換優先股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前並未獲兌換或贖回，則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彼等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須由本公司按面值贖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集團向由本公司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收購Circle Telecom USA In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美元。收購已經以收購會計法入賬。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為3,100,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購入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10	1,011
線路使用權	3,48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35	10,4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	2,8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727)	(9,562)
銀行貸款	(280)	-
少數股東權益	-	(6)
	<hr/>	<hr/>
商譽	(3,105)	4,736
	3,105	62,264
	<hr/>	<hr/>
代價總額	-	67,000
	<hr/>	<hr/>
支付方式：		
現金	-	33,500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	-	33,500
	<hr/>	<hr/>
	-	67,000
	<hr/>	<hr/>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	(33,500)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	2,804
	<hr/>	<hr/>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物流入（流出）淨額	171	(30,696)
	<hr/>	<hr/>

在本年度內收購之附屬公司佔本集團營業額3,666,000港元，而導致本集團之經營虧損出現8,270,000港元之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出售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6所提述者，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出售其附屬公司民信消防時終止其消防業務。民信消防於出售日期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93	6,677
無形資產	708	755
存貨	4,258	2,8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805	9,9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53	1,0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57	3,76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895)	(9,135)
銀行貸款	(943)	(943)
結欠控股公司款項	(20,142)	(19,628)
少數股東權益	(8,045)	(8,605)
 負債淨額	 (14,451)	 <u>(13,329)</u>
 於出售時豁免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淨額	 20,142	
出售虧損	(1,006)	
 總代價	 <u>4,685</u>	
 支付方式：		
現金	<u>4,685</u>	
 因出售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4,685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3,557)	
 <u>1,128</u>		

在本年度內出售之附屬公司佔本集團營業額9,4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9,292,000港元），而導致本集團之經營虧損虧損7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6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公司按每股0.024港元之價格發行475,000,000股普通股，以清償結欠Circle Asia Inc.之11,400,000港元債務（附註25(b)(i)）。
- (b)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本公司發行3,066,666,666股可兌換優先股予SIL，以清償該貸款中之69,000,000港元款項。
- (c)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1港元分別發行約131,000,000股及69,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支付未償還預先收取租金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代價。
- (d)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名股東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代價為67,000,000港元，其中33,5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支付（附註28）。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包括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強積金計劃」）而成立之計劃，為所有僱員提供供款。根據強積金之條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就強積金計劃而言，獲選僱員及僱主均須支付相等於僱員月薪5%之供款，上限為不超過1,000港元（「強制性供款」）。獲選僱員可選擇作額外供款，而僱主亦會作出相同款項之額外供款。僱員可在年介65歲退休年齡、身故或完全失去工作能力時，有權提取僱主之強制性供款之100%。任何因終止僱用而被沒收之尚未動用僱員福利，可由本集團用以扣減未來之有關供款額。在本年度內，由本集團作出之僱主供款合共約為38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35,000港元），當中已扣減被沒收之供款約11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71,000港元）。

在國內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須參與一項由當地政府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退休計劃供款，供款額按本集團在國內聘用之每名僱員之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經營租賃承擔

- (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在未來須支付最低限度之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土地及樓宇		辦公室設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536	396	14	-
一年後及五年內	-	231	48	-
	536	627	62	-

經議定之租賃平均租賃年期為一年。

- (i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在未來須應收最低限度之租金總額如下：

	投資物業		設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2,537	3,446	70	-
一年後及五年內	3,592	3,879	59	-
	6,129	7,325	129	-

於結算日持有之物業之租戶平均承諾租賃期為三年。

33. 資本承擔

除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資產之抵押及擔保

- (a)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一間銀行機構取得銀行信貸合共約57,3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7,960,000港元)，作為擔保、銀行透支、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於同日未動用之信貸達22,3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022,000港元)。該等信貸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就將由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動用之共用銀行信貸而提供交互擔保合共35,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5,000,000港元)。
 - (ii)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總額約124,28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4,700,000港元)之若干租約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附註13及14)。
 - (iii) 銀行存款零港元(二零零三年：1,053,000港元)。
 - (iv) 本公司董事及一間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擔保達3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
-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1,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5,000,000港元)之其他長期貸款乃以一間間接持有一項香港物業之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作抵押。

35. 或然負債

除附註34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大尚未了結之訴訟如下：

- i) 一位第三者承包商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向一間銀行展開一項重大且尚未了結之訴訟(而該間銀行則向本公司發出一份第三者通知)，內容有關本公司就一間前附屬公司為該第三者承包商進行一個安裝工程項目而作出為數8,600,000港元之履約擔保，使該前附屬公司能夠進行有關安裝工程。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此履約擔保將為數8,603,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已諮詢獨立法律意見，並認為在現今初步階段，整件案件仍存在不明朗因素，而負債款額亦未能確實衡量。因此，本公司在本財務報表內並無就此項索償提撥任何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或然負債 (續)

- ii) 一位第三者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提交申索書(其後再提交經修訂申索書),向本公司申索約18,979,000港元,並就違反指稱與第三方就財政支持若干建築工程而訂立之協議(指稱本公司同意進行)要求獲得賠償。董事已諮詢獨立法律意見,並認為在現今初步階段,整件案件仍存在不明朗因素,而負債款額亦未能確實衡量。因此,本公司在賬目內並無就此項索償提撥任何準備。
- iii) 一位第三方已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書,要求本公司賠償／分擔供款,並其後於一九九八年十月作出修訂。本公司被指稱未能就公司擔保2,000,000港元達成合作協議。由於被指稱違反協議,該第三方向本公司提出申索所蒙受之損失及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申索人結欠一間銀行之負債。董事於尋求獨立法律意見後認為,該事件已擱置多年,故本公司在本財務報表內並無就此項索償提撥任何準備。

36.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Circle Telecom USA Inc.已向本公司支付附屬公司董事結欠之約978,000港元作為內容服務及電訊網絡工程服務之費用。該交易乃根據Circle Telecom USA Inc.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前規定之合約而訂立。所有合約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底終止。

除於附註6、28、34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關連交易。

37. 結算日後重要事項

- (a)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訂立之一份協議,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收購一間在日本註冊成立之會社Y.K. Drive(前稱Prehit有限會社)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13,406,000港元已透過發行及配發19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支付。此外,當Y.K. Drive於收購完成後任何一個月份之毛利首次達到10,000,000日圓(約750,000港元)時,本公司將按發行價每股0.0684港元,發行及配發29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結算日後重要事項 (續)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行股份及授出購股權

- (i)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按每股0.0684港元，發行19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予Freparnetworks Inc.，收購Y.K. Drive；
- (ii)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亦授出合共225,0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予黎安誠先生、區重光先生及Sino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